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西北區

承辦人：張家祥

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6943

傳真：27227989

電子信箱：ga_oral23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交人字第10230945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30945201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市府員工休閒活動隊社攝影社辦理「談攝影的觀照與心照」講座，請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邀請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教師蕭慶良擔任講座，蕭老師熱愛攝影具豐富攝影經驗，曾參加無數次攝影活動並榮獲多次獎項，除藉由拍攝理論以深入淺出說明引導外，並藉由攝影作品賞析交流互動中，提升市府同仁學習興致及攝影專業。
- 二、本次講座歡迎參加者提供作品，作為學習交流目標，凡所提供作品經本社擇優入選者，本社將沖洗作品致贈獲選者，並建請投稿明(103)年度公教美展攝影類評比。

三、活動時間及報名：

(一)活動時間及地點：102年9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10分至13時20分，假本局6樓（西北區）會議室舉行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2年9月14日（星期六）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

裝

訂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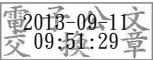


裝

(三)報名方式及人數：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報名，若有提供攝影作品請一併檢附（請註明服務機關、職稱、姓名及聯絡電話，傳送至ga_oral23@mail.taipei.gov.tw，作品請提供可沖洗檔案格式，若檔案過大，請以光碟交換至本局人事室），以前59人為限（以有提供作品者優先，額滿為止），並檢附報名表1份。

(四)其他：提供每位參加之市府員工本人餐點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除外)

副本：

訂



線